

重庆市开州区人民法院 询价结果告知书

(2021)渝0154执恢554号

刘加生、李其均、朱光英：

本院在执行申请执行人刘加生、李其均与朱光英、肖志夫借款合同纠纷一案过程中，根据《最高人民法院关于人民法院确定财产处置参考价若干问题的规定》相关规定，对被执行人朱光英名下位于重庆市开州区汉丰街道月潭街88号4幢24-3房屋【产权证号：渝(2018)开州不动产权第000295110号】委托评估询价，现将询价结果通知如下：

重庆市开州区汉丰街道月潭街88号4幢24-3房屋【产权证号：渝(2018)开州不动产权第000295110号】的询价结果为1080295元。

根据《最高人民法院关于人民法院确定财产处置参考价若干问题的规定》相关规定，本院将上述询价结果作为处置参考价；若被执行人仍不履行还款义务，本院将依法在定向询价基础上下降30%即以756206.50元作为拍卖保留价（起拍价）移送司法拍卖上述房产。

特此告知



二〇二一年五月十八日

不动产登记申请表

3

单位: 平方米/亩/公顷、万元

申请 登记 事由	<input type="checkbox"/> 土地所有权 <input type="checkbox"/> 建设用地使用权 <input type="checkbox"/> 宅基地使用权 <input type="checkbox"/> 土地承包经营权 <input type="checkbox"/> 林地使用权 <input type="checkbox"/> 海域使用权 <input type="checkbox"/> 无居民海岛使用权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房屋所有权 <input type="checkbox"/> 构筑物所有权 <input type="checkbox"/> 森林、林木所有权 <input type="checkbox"/> 森林、林木使用权 <input type="checkbox"/> 抵押权 <input type="checkbox"/> 地役权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首次登记(<input type="checkbox"/> 总登记 <input type="checkbox"/> 初始登记)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转移登记 <input type="checkbox"/> 变更登记 <input type="checkbox"/> 注销登记 <input type="checkbox"/> 更正登记 <input type="checkbox"/> 异议登记 <input type="checkbox"/> 预告登记 <input type="checkbox"/> 查封登记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登 记 申 请 人				
申 请 人 情 况	权利人姓名(名称)	朱光英		
	身份证件种类	身份证	证件号	
	通讯地址	重庆市开县厚坝镇厚坝村 12 组	邮 编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		联系电话	
	代理人姓名	吴高华	联系电话	
	代理人身份证号码			
	登 记 申 请 人			
	义务人姓名(名称)	重庆大帝集团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身份证件种类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证件号		
通讯地址	开县汉丰街道安康街阿普腾公寓 4 楼	邮 编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	谢精华	联系电话		
代理人姓名	吴高华	联系电话		
代理人身份证号码				

不 动 产 情 况	坐 落	重庆市开州区汉丰月潭街 88 号 4 幢 24-3		
	不动产单元号		不动产类型	土地/房屋
	面 积 (土地/建筑面积)	共用土地面积: 32595.83 m ² 建筑面积: 121.15 m ² 套内面积: 99.18 m ² 出让土地使用权终止日期: 2060 年 03 月 24 日止 土地分摊系数: 0.1133	房屋用途	城镇住宅用地/ 成套住宅
			房屋结构	
	原不动产权证号	渝 (2017) 开州不动产权第 000509736 号	用海类型	
构筑物类型		林 种		

抵 押 情 况	被担保债权数额 (最高债权数额)	债务履行期限 (债权确定期间)
	在建工程抵押范围	

地 役 权 情 况	需役地坐落
	需役地单元号

登记原因

转移登记

共有情况

以上不动产有 1 个权利人共有，共有人有：
共有方式为：共同（按份）共有
按份共有的份额各自为：

备注

该房屋在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开县支行 按揭贷款 520000.00 元
贷款期限：2015年11月20日至2035年11月20日

询问笔录

- 1、申请登记事项是否为申请人真实意思表示？ 是 否
- 2、共有不动产应当共同登记，是否有本次申请以外的其他共有人？ 是 否
- 3、所申请登记的不动产现状是否与权属证书记载一致？ 是 否
- 4、其他需要询问的有关事项：


注：以上询问笔录经被询问人（申请人）确认回答真实、无误，系本人真实意思表示，如因隐瞒真实情况造成错误登记或给他人造成损害的，被询问人自愿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确认无误后请于下方申请人处签名并加盖手印。


特别告知


申请人领取本次登记结果（不动产证书或证明）后请认真核对记载的内容，若对本次登记行为有异议的请及时向我中心提出，也可自领取登记结果后六十日内申请行政复议或六个月内提起行政诉讼。


申请人保证申请的不动产无权属争议，对其提交的有关资料和反映情况的真实性负责，若有隐瞒、欺骗、编造、申报不实、蒙混登记等行为，申请人自愿承担法律责任及相关经济赔偿。

夫妻双方以一方名义申请登记的，申请登记人可以依法申请办理不动产变更、转移、注销等登记，由此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及相关经济责任，由申请人承担。

申请人（签字、盖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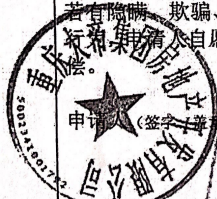
申请人（签字、盖章）：

代理人（签字、盖章）：

代理人（签字、盖章）：

申请日期：2017年03月10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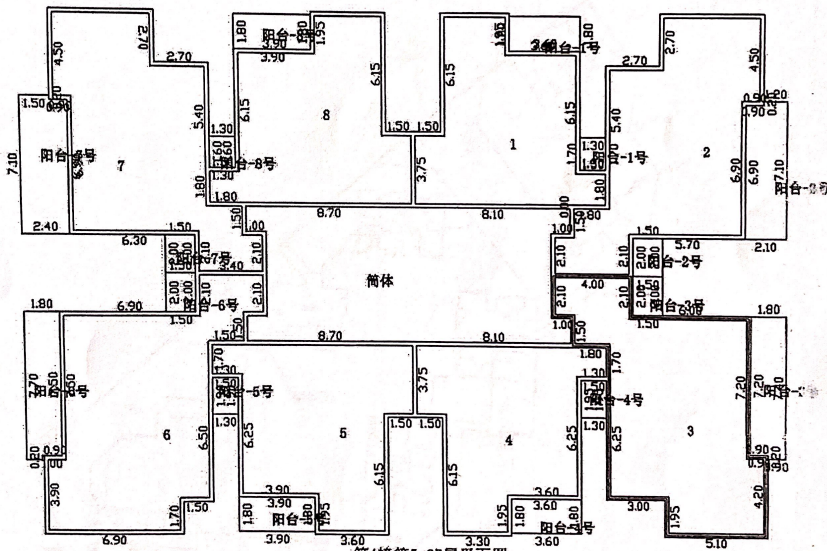
申请日期：2017年03月10日



附图页

单位: 1:100

房屋编号	F00060171	建筑面积	121.15
------	-----------	------	--------



重庆市开州区地籍服务中心
 ★ 图纸专用章 ★
 资质等级 丙级
 证书编号 5021517

开州区地籍服务中心

1-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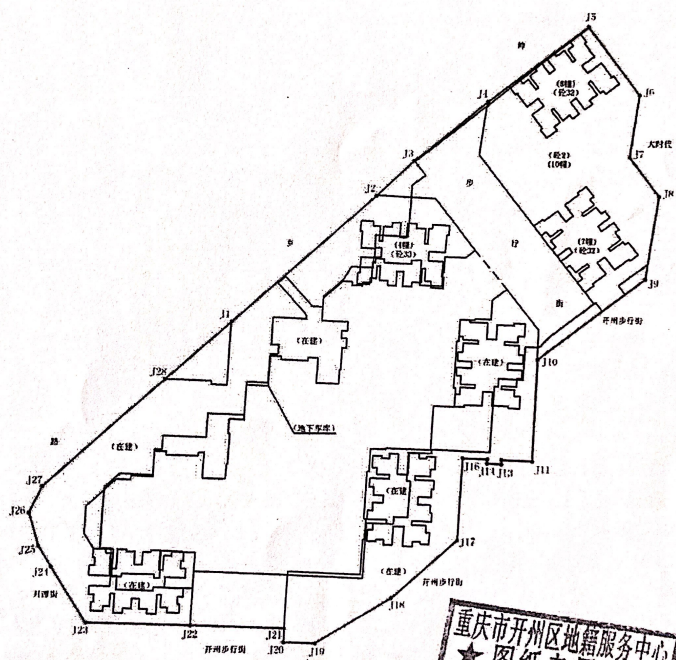
宗地代码

500234001001GB00031

宗地面积 (共用)

32595.83m²

北



重庆市开州区地籍服务中心
 ★ 图纸专用章 ★
 资质等级 丙级
 证书编号 5021517